

证券代码：002250 证券简称：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：2012—001

**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网站（<http://www.zjkjt.gov.cn/>）于2011年12月30日公布了《关于杭州新源电子研究所等1125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》（浙科发高〔2011〕263号），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172号）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362号）和《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国科火字〔2011〕123号）有关规定，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，资格有效期3年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后三年内（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），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所得税按15%的税率征收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，及时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相关减税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一月六日